

复旦大学保卫处

复保通字〔2017〕11号

关于2017年户口在校毕业生户口迁移的通知

各院系、单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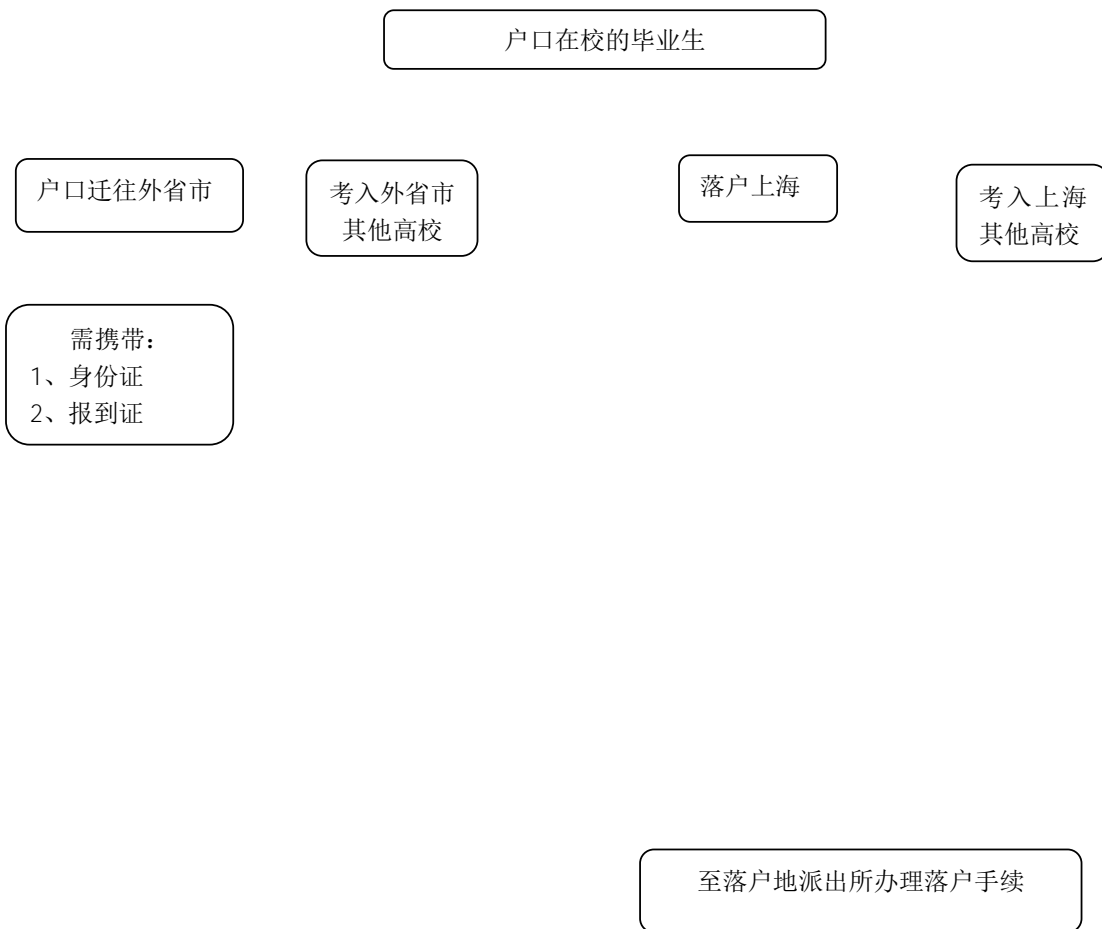
为了做好2017年毕业生户口迁移工作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校直研/直博的毕业生、已经考取本校硕士/博士的毕业生：无需办理。

二、曾经在上海工作过，已经获得上海户籍，目前户口在校的毕业生：请直接到保卫处一站式大厅办理户口迁移及离校手续。

三、其他户口需迁移的毕业生：

1、自行办理户口迁移流程：



2、申请代办户口迁移流程：

- (1) 代办受理时间：2017年6月5日至6月12日
- (2) 代办范围：户口迁往 外省市（北京除外）的毕业生
- (3) 代办申请流程：

备注：

①户口迁回原籍或外地工作单位，请填写家庭地址（不是派出所地址）或者工作单位集体户口地址（不是派出所地址，具体地址请询问工作单位）。

②出国的毕业生，户口须迁回原籍。

③希望在枫林校区、张江校区、江湾校区领取迁移证的同学，请在领取地点项选择对应校区。

(4) 领取方式：自2017年6月19日开始，保卫处将“可领取迁移证名单”公布于复旦保保、URP离校系统“公告浏览”及保卫处网站（<http://baoweichu.fudan.edu.cn>），申请代办同学可凭学生证或一卡通及身份证原件至保卫处领取《户口迁移证》。一旦在“毕业离校系统”填写并提交信息，就视为授权保卫处代为办理户口迁移证（变更手续繁琐，请慎重填写）。

(5) 领取地点：

邯郸校区：保卫处北楼106室一站式